

呼和浩特市小黑河南片区排水设施改造及玉泉区历史文化街市政综合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NMGXYT-2026-016)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小黑河南片区排水设施改造及玉泉区历史文化街市政综合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3万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呼和浩特市小黑河南片区排水设施改造及玉泉区历史文化街市政综合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项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呼和浩特市小黑河南片区排水设施改造及玉泉区历史文化街市政综合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小黑河南片区排水设施改造及玉泉区历史文化街市政综合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4、供应商在报名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5、供应商须按《内蒙古自治区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操作规程(试行)》、《呼和浩特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办法(试行)》、《中共呼和浩特市委政法委员会呼和浩特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指南》的要求,提供在呼和浩特政法委备案开展稳评工作的相关证明材料。6、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6-07-15 09:00:00到2026-07-21 17:00:00。

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磋商文件,将企业材料加盖公章扫描成PDF格式发送至邮箱xytxmgglzbb@163.com。。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6-07-28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E座717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07-28 09:30:00。

开标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E座717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滨河南路内大南校区北墙

联系人：杨慧超

电话：0471-3679563

邮件：1056349433@qq.com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鑫意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E座717室

联系人：闫如意

电话：13614816518

邮件：2441935468@qq.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盖章)



呼和浩特市小黑河南片区排水设施改造及玉泉区历史文化街市政综合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项目

竞争性磋商招标公告

内蒙古鑫意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呼和浩特市小黑河南片区排水设施改造及玉泉区历史文化街市政综合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 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小黑河南片区排水设施改造及玉泉区历史文化街市政综合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项目

招标项目编号：NMGXYT-2026-016

2. 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

包号	标段名称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预算金额（元）
1	呼和浩特市小黑河南片区排水设施改造及玉泉区历史文化街市政综合管网更新改造工程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服务项目	1项	详见磋商文件	530000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完成全部工作。

二.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 1、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供应商在报名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5、供应商须按《内蒙古自治区重大事项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操作规程（试行）》、《呼和浩特市重大决策社会稳定风险评估第三方机构管理办法（试行）》、《中共呼和浩特市委政法委员会呼和浩特市社会稳定风险评估指南》的要求，提供在呼和浩特政法委备案开展稳评工作的相关证明材料。

6、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时间：2026年07月15日至2026年07月21日，每天上午09:00至12:00时，下午14:00至17:00时（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获取方式：网上获取磋商文件，将企业材料加盖公章扫描成PDF格式发送至邮箱xytxmgzbb@163.com。

提供的材料包括：

1、供应商投标授权委托书（写明企业联系人、联系电话），附法定代表人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2、供应商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

3、提供在呼和浩特政法委备案开展稳评工作的相关证明材料。

四.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2026年07月28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E座717室

五. 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内蒙古自治区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六. 本项目联系方式：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呼和浩特市玉泉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址：呼和浩特市玉泉区滨河南路内大南校区北墙

联系人：杨慧超

联系方式：0471-3679563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内蒙古鑫意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呼和浩特市赛罕区永泰城E座717室

联系人：闫如意

联系方式：13614816518

